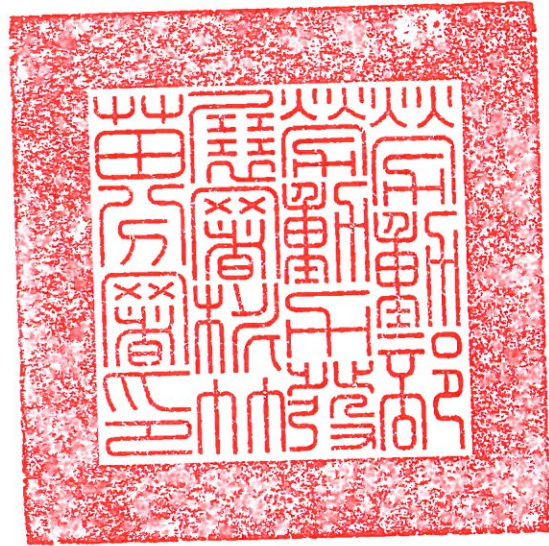


#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分署桃字第1136900372號



主旨：公告113年「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訓練補助實施計畫」及「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訓練補助實施計畫」第4次受理申請期間。

依據：「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訓練補助實施計畫」第5點及「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訓練補助實施計畫」第5點規定。

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訓練補助實施計畫」及「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訓練補助實施計畫」受理事業單位申請期間自113年8月1日(星期四)至113年8月31日(星期六)止。
- 二、以上受理申請截止日期皆以郵戳為憑。本分署服務轄區為：桃園市、新竹縣市、苗栗縣，相關申請須知及資料請至本分署企業人力資源服務網站 (<https://hrservice.wda.gov.tw/>) 企業資源專區-企業訓練資源查詢下載。

分署長賴家仁